

证券代码：872375

证券简称：ST 爱特安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广州爱特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2022年7月至12月，关联方广州快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技术服务，公司应支付技术服务费共计人民币472,696.00元。截至2022年12月31日，公司已支付238,396.00元。

针对上述关联交易，公司按照合同金额追认472,696.00元，截至2022年12月31日，公司按照进度应支付238,396.00元，与审计报告中本期关联交易金额231,790.17元的差额为税额。

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23年4月25日，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，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但出席会议的董事均不属于关联方，故无需回避表决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：广州快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

住所：广州市荔湾区花地大道中64号1301室，1302室，1303室

注册地址：广州市荔湾区花地大道中 64 号 1301 室，1302 室，1303 室

注册资本：500 万元

主营业务：企业管理咨询服务

法定代表人：罗钰翔

控股股东：广州爱特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

实际控制人：邓兴裕

关联关系：该公司实际控制人邓兴裕系公司原董事长兼总经理，于 2022 年 5 月离职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三、定价情况

（一）定价依据

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上述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按照市场定价的原则，定价公平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情况。

（二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

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上述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按照市场定价的原则，定价公平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情况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2022 年 7 月至 12 月，关联方广州快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技术服务，公司应支付技术服务费共计人民币 472,696.00 元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

本次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业务往来，具有必要性、合理性、公允性，不存在损害挂牌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行为。

(二) 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

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挂牌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，不影响公司独立性，不会发生对挂牌公司不利的风险。

(三)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

本次关联交易系公司委托关联方进行项目应用软件开发，将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状况具有积极影响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州爱特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广州爱特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4月25日